

让淳安地方品种在淳安落地生根

王秋菊 王素彬

淳安作为农业大县,为做好地方品种资源保护,淳安县农业农村局专门在谷雨节气前,组织了一场淳安农业地方品种振兴“三服务”活动,旨在宣传淳安农业地方品种保护的成果的同时,将淳安农业地方品种推广出去,并在传承中创新淳安地方品种保护。



地方品种保护势在必行,三年来已有成效

据了解,2016以来,淳安县委、县政府就启动了地方品种种质资源保护工作,将保护工作列入农业产业发展政策,每年安排800万元专项资金扶持地方品种保护工作。

三年来,累计投入2100余万元资金,鸠坑种茶、淳安花猪、中华蜜蜂、农作物等地方品种资源,通过自建保种基地、委托农户原生境保护和农业主体示范展示等方式,使淳安地方特色的品种得以保护,保存纯种花猪公猪血统7个,常年维持纯种母猪公猪132头。建立鸠坑种茶原生境保护区1000余亩,收集各类茶树种质资源112份,建成种质资源圃和母本园40亩,选育优良品种推广,累计扦插鸠坑系良种苗圃

140亩。建成道地药材原生境保护区1000余亩,搜集“淳六味”等道地药材建立资源圃50余亩。品种日益丰富,受到市场和社会各界的关注和欢迎。

农作物种质资源,又称品种资源、遗传资源或基因资源,作为生物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育优质、高产作物的物质基础。

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是丰富农作物基因库的重要途径。我县非常重视农作物种质资源的保护。作为传统农业大县,淳安县早在2002年就启动普查、收集本县的优势、特色作物种质资源工作。在普查收集的基础上,2009年起我县投入资金进行原生境种质资源保护。

全县已有近半的乡镇建立地方品种保护点

近年来,淳安县在农作物种质资源收集、保护、开发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据统计,目前王阜、枫树岭、临岐等10个乡镇13个村建立了15个保护点,建立了近二十个农作物原生境种植点,保护种植60余个地方品种,包括大粒赤、山玉米,六月豆、黑豆、红皮白心番薯、赤豆、荞麦、小米、芦稷、芝麻、土油菜、红辣椒、白黄瓜、四月节、船豆节、扁节、牛蒡、土姜等。

目前,淳安已有多个地方品种示范展示基地,2014年起,在临岐右源就流转了土地54亩,作为良种示范展示基地,主要开展旱粮作物新品种试验与展示、农家品种的示范展示。2017年起在王阜胡家坪、枫树岭周家桥凤凰庙、大墅孙家畈建立了山玉米、老南瓜番薯、苦荞麦三个示范展示基地。2018年又在枫树岭木花坑建立了高粱、粟、山玉米、蔬菜等多品种示范展示基地。

淳安农业地方品种振兴“三服务”活动还有种子种苗的赠送仪式,分别向千岛湖自然农法推广和示范中心、淳安县千岛湖中等职业学校、杭州千岛湖莫之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千岛湖凤林港旅业有限公司、下姜村美丽庭院等代表赠送了地方品种种子种苗,共计接受种子种苗捐赠单位有26家,品种56种,农作物品种种子390公斤,中华蜂10桶,并邀请所有人在现场参观了部分地方品种种子种苗的展示。



骑车不戴头盔,小心被扣车

4月15日,电动车“新国标”正式实施,淳安正式开启电动车备案登记和骑车不戴头盔专项整治模式。

有数据显示,4月15日-4月18日,仅三天时间,淳安县交警大队城区中队即查处电动自行车各类违法行为160余起,其中查处扣留未注册登记的电动自行车10辆,滞留未佩戴头盔的30余起。

半个月以来,这样的查处行动交警部门每天都在进行。数据表明,尽管电动车备案登记和骑车戴头盔的宣传教育,早在半年前就已经开始,但电动车车主数量多,人员杂,门槛低,要想真正全面的将这项工作落实到位,形成一个安全有序的电动车出行环境,恐怕还需要一个过程。

为了让市民更快更好地养成骑车戴头盔的安全好习惯,交警部门近期也正在积极采取措施严格管控。交警相关负责人透露,如果你的电动车没有备案登记或者骑车没有戴头盔,那么你可能将受到以下“处罚”——

1.未注册或者未备案的两轮电动车将一律予以扣留,经鉴定根据实际情况按无证驾驶等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2.驾驶电动车未佩戴头盔的不论两轮、三轮,一律予以滞留做好登记,待当事人取回



头盔戴好才能离去。

3.对已备案的电动车骑车带人的一律顶格进行处罚。

4.驾驶电动车、摩托车驾、乘人员三人以上的一律扣留车辆,需要鉴定的及时对车辆进行鉴定,按相关规定顶格处罚。

处罚只是一种手段,宣传教育才是目的。民警介绍,目前电动车主要违法行为集中在电动车违规载人、闯红灯、逆向行驶、不按规定的道路行驶等,也有一些市民因发型、闷热等原因,车上放着头盔不佩戴,关键时刻用来应对检查,这些都是不可取的行为。因此,希望广大市民要摆正心态,骑车佩戴头盔和备案登记主要是为了大家出行安全,并不是为了检查。下一步交警部门还将继续加大

对电动自行车的宣传力度和管理力度,营造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 邵翠 王国根

相关链接

淳安第一辆“新国标”电动车已登记上牌

4月15日以来,电动自行车新国标落地实施,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交警大队车管所积极准备,按时完成所内及基层中队的设备安装及联调工作。

4月23日,车管所接待了第一位前来办理新国标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业务的群众。期间,工作人员方蓉、方臻因第一次操作该项业务,遇到了系统流程不熟、系统不稳定等多重困难,他们及时向专业人员请教并通过微信视频进行流程确认,并不断进行探索尝试。经过现场查验、系统录入、制作行驶证、安装牌照等多个环节,该新国标电动自行车成为淳安县第一辆成功注册登记上牌的电动自行车。事后,车主非常感谢方蓉和方臻的辛苦工作,并表示要在朋友圈好好晒一下这份喜悦。